中國人壽 CHINA LIFE | 海外

人壽保險

堅守承諾・終身相伴

盈滿寶終身保險計劃（特別版）

客戶服務熱線
399 95519 www.chinalife.com.hk

盈滿寶終身保險計劃（特別版）（「本計劃」）是一個全面的理財計劃，既提供終身保障，也助您實踐退休計劃、子女教育或其他理財目標。

本計劃定期派發可支取現金，加上每年的紅利，為您增值財富。此外，本計劃提供4個保費繳費期選擇，以配合您個人財務需要。

計劃特點

彈性選擇　切合所需

本計劃提供4種不同保費供款年期選擇，您可以根據自己的需要，選擇以5年、10年、15年或20年繳付保費，使您能夠輕鬆靈活地達到理財的目的。

靈活運用可支取現金

本計劃設有可支取現金，首次可支取現金在第5個保單週年日派發。可支取現金的總額高達基本金額的100%。您可以隨時領取該筆可支取現金[1]，或累積於保單戶口以獲取利息回報[2]。

保費供款年期	可支取現金（基本金額之百分比）			
	第5個保單週年日	第10個保單週年日	第15個保單週年日	第20個保單週年日
5年期	50%	50%	-	-
10年期	35%	65%	-	-
15年期	25%	25%	50%	-
20年期	15%	15%	15%	55%

上述提及的「基本金額」指承保表或批註上列明為「基本金額」的金額，只用作計算保費、保證現金價值、可支取現金及紅利，並不適用於計算身故賠償。若基本金額於本保單有效期內被更改，以上保費、保證現金價值、可支取現金及紅利亦將作相應調整。

紅利回報　累積財富

您可在每年的保單週年日獲派發非保證紅利。您可配合個人需要將非保證紅利累積於保單戶口內累積生息[2]，亦可以選擇提取[1]，或用來抵付未來保費。

投保簡便安心人壽保障

投保簡單方便，毋須提供健康記錄，讓您可立即展開儲蓄大計。如受保人在保障生效期內不幸身故，受益人將獲得身故賠償，金額為累積到期已收保費扣除已派發之可支取現金的101%，或受保人身故日的保證現金價值（以較高者為準）加上累積可支取現金及利息（如有）、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扣除所有保單負債（如有）。

計劃概要

投保年齡	出生後15天至70歲	**保障年期**	至受保人100歲
保單貨幣	港元或美元	**保費繳付方式**	按年、半年、每季、或每月繳交或按年繳交及預繳保費[3]
保費供款期[6]	5年、10年、15年、20年	**最低基本金額**	80,000港元或10,000美元

參考例子

按男性客戶，投保年齡30歲，基本金額500,000港元：

保單於受保人65歲時的情況：　　（保單貨幣：港元）

保費供款年期	年繳保費	繳付保費總額	累積紅利及利息[2]	累積可支取現金及利息[1,2]	保證現金價值	退保發還金額[4]	身故賠償額[5]
5年期	116,900	584,500	339,092	1,687,688	231,000	2,257,780	2,257,780
10年期	62,350	623,500	268,864	1,632,197	231,000	2,132,061	2,132,061
15年期	41,150	617,250	253,584	1,446,773	231,000	1,931,357	2,323,779
20年期	28,350	567,000	259,982	1,219,388	231,000	1,710,370	2,052,040

以上參考例子的數字已調整為整數及只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累積年利率回報並非保證。上述之參考例子乃基於以下假設：

- 派發之紅利（非保證）及可支取現金全部累積於保單內；及
- 現行累積於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的週年紅利（非保證）之年利率為年息4.5%，而有關利率並非保證不變；及
- 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障年期內沒有任何金額提取及任何保單負債，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詳情請參閱有關保險建議書。

備註：

[1] 客戶可隨時提取已派發之可支取現金而不會被收取提取費用，然而提取可支取現金有機會影響保單價值及身故賠償。另外，累積可支取現金的利息及回報並非保證不變，實際收益及/或回報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

[2] 紅利及利息並非保證不變，實際收益及/或回報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調整之權利。紅利實際派發金額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分紅業務的整體表現，包括投資回報、營運開支及理賠等因素。

[3] 如選擇以按年繳交及預繳剩餘年期保費的方式支付保費，客戶可一筆過全數提取尚未使用的預繳金額（包括利息，如有），惟中國人壽（海外）將收取相當於款項的2%作手續費。最低收費為100港元或12.5美元。客戶只可行使該權利一次。預繳剩餘年期保費的利息並非 保證不變。

[4] 退保發還金額包括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紅利及利息及累積可支取現金及利息。

[5] 身故賠償包括已收保費（需扣除可支取現金總額，如有）之101%的賠償，或當時之現金價值，以較高者為準、加上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及分期領款（如有）及利息（如有）。

[6] 於保費供款年期內需收取保單費用，金額為每年200港元/25美元（視乎保單貨幣而定），此費用將隨保費一併收取。

重要資料：
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有關產品完整的定義、條款及條件，請參閱有關產品的保單文件。此外，請詳閱所有相關的產品資料，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1. 本保單由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或「我們/我們的」）承保，中國人壽（海外）負責保單的內容、核保及賠償事宜。在提交申請前，您必須完全明白產品所涉及的風險，以及考慮產品是否適合您的個人需要及負擔能力。

2.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我們將根據您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投保申請，如屬拒絕申請個案，我們將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利息除外）。

3. 除外事項及限制 — 本產品小冊子所載資料只供參考之用，有關重要不保事項及限制的詳盡條款及細則，例如不可爭議條款、自殺及欺詐等，請參閱「保單規章」及「利益保障條款」。

4. 欠繳保費/自動保費貸款—您應按所選的保費繳付期準時繳交保費。倘若在繳費寬限期前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保費將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所有保單貸款均帶利息，並以我們不時採用的利率計算，而有關利率則刊登於公司網站www.chinalife.com.hk。累算的利息將成為保單負債的一部分。當貸款餘額多於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時，保單將會被取消而您將蒙受有關保障及財務損失。在此情況下，保單的退保價值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包括利息），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

5. 紅利及/或派息理念 — 本計劃屬於分紅及/或提供積存利息之保險計劃，從保單收取的保費將會按中國人壽（海外）之投資策略投資在不同資產上。保單持有人將根據其保單利益條款內有關條款透過宣佈的紅利及/或積存利率分享中國人壽（海外）投資資產中的盈利。中國人壽（海外）會確保保單持有人之間的盈利公平分配，也同時確保保單持有人和中國人壽（海外）之間的合理盈利分配。中國人壽（海外）將每年最少檢視及釐定紅利及/或積存利率一次，現時紅利及/或積存利率的預期並非保證，改變會隨著相關保單的整體表現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營運開支、理賠、佣金、續保率、過往經驗及對未來展望。此外，中國人壽（海外）亦會考慮所有因素的過往經驗及未來展望，而此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理賠 — 包括產品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投資回報 — 包括利息收入、紅利收入、息率前景及與本產品相關資產的市場價格變動。

   支出 — 包括與產品直接（例如：佣金、核保支出、保單繕發及繳付保費費用）及間接（例如：一般行政費用）有關的費用。

   保單持續性 — 包括保單終止及部分退保的經驗。

   註：過往紅利派發或派息的表現，並不代表本保單將來派發紅利或派息的指標。

6. 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中國人壽（海外）致力維持減少投資回報波幅，提供穩定回報的投資理念。投資主要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如政府及公司債券在內的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以支持保證的財政責任。為提高資產的財務表現，中國人壽（海外）會投資於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工具如互惠基金、以及直接/間接投資於物業或商業機構。

   投資組合分散投資於不同地區及/或行業。投資策略可能根據市況及經濟前景而改變。中國人壽（海外）會於年結通知書內就有關改變而造成的紅利變更及對保單的影響通知保單持有人。

   中國人壽（海外）目前就分紅產品之投資策略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	50% 至 90%
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	10% 至 50%

   有關中國人壽（海外）過往紅利的資料、紅利及派息理念、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以及履行比率，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網頁www.chinalife.com.hk/zh-hk/products/dividend-philosophy-and-investment-strategy。

7. 冷靜期之權利 — 您有權在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取消保單，並取回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惟您必須未曾於保單獲得任何賠償。有關書面通知必須由您簽署，並確保由保單或《保單發出通知書》（通知您保單已經可以領取及冷靜期的屆滿日）交付給您或您的指定代表後起計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呈交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樓。

本產品有哪些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人壽保險產品。任何已繳保費將成為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而我們的財務實力將影響我們履行保單條款的責任，因此本產品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

退保風險：
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如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匯率及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外幣的交易都會涉及風險，例如政治或經濟狀況改變可能大幅影響貨幣價格或其流動性；而在轉換貨幣時也可能因匯率波動而招致經濟損失。您應留意潛在的貨幣風險並決定應採用哪種保單貨幣。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中國人壽（海外）履行所有有關保單條款及責任，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及/或回報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

流動性及提取風險：
您須持有保單及繳付保費至指定年期。倘若在保障滿期日前退保，您將蒙受財務損失。倘若您從保單中提取部分款項，將會影響您的保單價值、身故賠償及其他保單價值及需繳付有關手續費（如有）。

非保證利益：
本計劃包括非保證利益及/或回報。將來可得的確實利益及/或回報可能與產品資料所顯示之利益及/或回報不同，而產品資料僅作說明之用。

保單終止：
倘若(a)受保人身故；(b)於保費到期後31日內仍未繳交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現金價值；或(c)未償還的貸款額相等或超過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保單將會被取消。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繕發及現行保單繳付的每筆 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www.chinalife.com.hk，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或瀏覽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及旨在描述本產品的主要特點，有關條款及細則的詳細資料及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本產品的保單文件。

此產品小冊子只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的任何產品。中國人壽（海外）不會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本計劃之詳盡條款、保障細則及不受保範圍，概以本計劃之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為準。如欲索取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請與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字樓
電郵：info@china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
網址：www.chinalife.com.hk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C127-C130_202008